

证券代码:688489 证券简称:三未信安 公告编号:2026-019

## 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基本情况

投资金额	不超过100,000.00万元
投资品种	期限不超过1年的稳健型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产品及公募理财产品。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该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仅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该类理财产品主要受货币政策及宏观经济政策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调整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导致投资收益未达预期或亏损的风险。

(一)投资目的概述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自有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及研发等资金需求以及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理财产品投资,能够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资金来源  
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不超过100,00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短期(期限不超过1年)稳健型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产品及公募理财产品。

(三)资金来源  
部分闲置的自有资金

(四)投资方式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授权额度及期限内自行购买理财产品,投资决策由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做出,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专业金融机构,明确购买理财产品的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授权额度及期限内自行购买理财产品,投资决策由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做出,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专业金融机构,明确购买理财产品的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授权额度及期限内自行购买理财产品,投资决策由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做出,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专业金融机构,明确购买理财产品的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

(五)投资期限  
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满足公司日常经营、研发资金需求以及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拟使用合计不超过100,00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该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该授权额度在上授投资额度内滚动调整。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自行投资决策,签署相关合同及协议。该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1. 控制安全性风险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公司管理层需事前评估投资风险,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用能力强的机构所发行的保本或低风险理财产品。公司将定期跟踪以自有闲置资金所购买的理财产品的投向、进展和净值变化情

况,如评估发现可能存在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护措施,控制安全性风险。

2. 防范流动性风险  
公司将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时选择相应类型的理财产品种类和期限,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公司内购理财产品,由内部审计委员会授权进行监督与核查,必要时可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费用由公司承担。

四、投资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确保正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或稳健型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688489 证券简称:三未信安 公告编号:2026-018

## 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金额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6年3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该事项无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特别风险提示  
尽管公司选择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含本数)的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等)。

● 投资金额:人民币10,000.00万元(含本数)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6年3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该事项无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特别风险提示  
尽管公司选择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含本数)的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贴存款、证券公司保本型收益凭证等),增加公司收益,保障公司股东利益,使用期限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授权额度及期限内自行现金管理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五)最近12个月募集资金使用现金管理情况  
2025年3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5,000.00万元(含本数)的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贴存款、证券公司保本型收益凭证等),增加公司收益,保障公司股东利益,使用期限自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可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

一、投资目的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 and 募集资金使用,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公司收益,保障公司股东利益。

(二)投资金额  
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含本数)的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  
公司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基本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2022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	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募集资金使用总额
募集资金总额	137,086.41万元	159,995.46万元	137,086.41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总额	0	0	0

项目	截止2026年3月27日	达预期可使用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总额	94.72	2026年3月
募集资金使用总额	71.01	2026年12月
募集资金使用总额	100.23	7

(四)投资方式  
1. 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法规严格控制风险,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贴存款、证券公司保本型收益凭证等),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机行为。

2. 投资额度及期限  
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含本数)的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3. 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 现金管理收益的分配  
公司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并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进行使用,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5. 实施方式  
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授权额度及期限内自行现金管理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五)最近12个月募集资金使用现金管理情况  
2025年3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5,000.00万元(含本数)的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贴存款、证券公司保本型收益凭证等),增加公司收益,保障公司股东利益,使用期限自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可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该事项无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选择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 公司将根据相关制度及实际情况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优质合作方、明确现金管理金额、期限、选择合格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公司将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判断与预期不符,必须及时采取相应的保护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 公司财务相关人员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盈利能力发生不利变化、投资出现与购买时情况不符的损失等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现金管理产品的出入必须以公司名义进行,禁止以个人名义从事理财产品申购赎回资金,禁止从委托理财账户中提现现金,严禁出借委托理财账户,不得使用理财账户、账户外资金。

4. 公司审慎门负责对产品进行全面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估计各项投资可能出现的风险与收益,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定期报告。

四、投资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募集资金使用和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开展和建设进度,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时,通过对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合理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好的投资回报。

五、中介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公司通过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涉及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特此公告。

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603577 证券简称:汇金通 公告编号:2026-011

## 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分配方案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1. 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截至2025年12月31日,母公司报告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30,373,381.50元,2025年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03,040,984.78元。

经2025年第五次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司2025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现金分红10,304,984.78元(含税)。按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339,130,100股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0,616,972.88元(含税),占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20%。

如在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回购注销导致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二)公司不存在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616,972.88	46,394,228.88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现金分红	10,308,486.44	15,700,117.52	26,172,838.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未分配利润	103,040,984.78	330,373,381.50	330,373,381.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7,013,886.16	67,013,886.16	67,013,886.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4,877,992.50	94,877,992.50	94,877,992.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7,013,886.16	67,013,886.16	67,013,886.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4,877,992.50	94,877,992.50	94,877,992.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7,013,886.16	67,013,886.16	67,013,886.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4,877,992.50	94,877,992.50	94,877,992.50

2. 2025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不低于30%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3,040,984.78元,2025年度拟派发现金红利20,616,972.88元(含税),占本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20%,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1. 近一年来,公司聚焦主业,通过外延式并购及内生式增长相结合的方式,推动公司国际化战略落地,在行业低谷期各重点地区布局产能,实现快速发展。公司现规模快速增长态势下游游供应链长期增长,上游采购及下游销售行业景气度提升,公司对经营业绩的需求压力较大。公司2025年度资产负债率为67.54%,2025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下降33.99%,综合考虑公司长远发展和短期经营发展需求,统筹考虑公司中短期资金需求状况及当前现金流状况,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健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期利益,公司拟定2025年度现金分红总额占公司本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20%。

2. 根据公司所处行业周期及自身发展阶段,结合2025年度的盈利情况和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为保持公司各项经营计划落地,保障公司经营、研发、稳健发展,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将根据发展规划和重点工作计划用于公司经营资金需求,有利于保障公司合理的发展资金需求,符合公司股东的长远利益。

3. 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监管委员会相关规定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程序,保障各项权利。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通过多种渠道(包括但不限于投资者热线、邮箱、互动平台)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对分配政策的意见和建议。股东大会召开时提供网络投票和现场投票,并对中小股东投票情况进行单独统计,充分尊重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未来,公司将一如既往地重视以现金形式回报股东,在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政策的前提下,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从有利于公司发展和股东回报的角度出发,与股东共享公司发展成果。

三、公司利润分配决策程序  
2026年3月27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董事会认为: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发展阶段、投资阶段和财务状况,符合公司股东利益和利润分配政策,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和股东的长远利益,现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相关风险提示  
1. 相关风险提示  
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持续关注公司将披露的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

特此公告。

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3月28日

证券代码:603577 证券简称:汇金通 公告编号:2026-008

## 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授信额度

● 授信期限

● 授信用途

● 授信对象

● 授信期限

● 授信用途

● 授信对象

● 授信期限

● 授信用途

● 授信对象

● 授信期限

● 授信用途

● 授信对象

● 授信期限

● 授信用途

● 授信对象

● 授信期限

● 授信用途

● 授信对象

● 授信期限

● 授信用途

● 授信对象

● 授信期限

● 授信用途

● 授信对象

● 授信期限

● 授信用途

● 授信对象

● 授信期限

● 授信用途

● 授信对象

● 授信期限

● 授信用途

● 授信对象

● 授信期限

● 授信用途

● 授信对象

● 授信期限

● 授信用途

● 授信对象

● 授信期限

● 授信用途

● 授信对象

● 授信期限

● 授信用途

2025年度净利润的30%。

一、利润分配政策  
为回报投资者,公司2025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现金分红10,304,984.78元(含税)。按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339,130,100股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0,616,972.88元(含税),占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20%。公司将继续建立长效回报机制,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的理念,切实维护了(未来至2025-2027)股东回报预期,回报投资者权益,共享发展成果。

未来,公司将一如既往地重视以现金形式回报股东,在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政策的前提下,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从有利于公司发展和股东回报的角度出发,与股东共享公司发展成果。

二、坚持持续经营,培育优质生产力  
公司将持续加大技术创新和管理力度,强化研发投入,加大人才梯队建设,优化产品结构,不断提高产品技术含量,增强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增加产品的市场占有率,为公司的发展壮大提供有力的技术保障,加快推进公司数字化转型升级,全面提升生产效率,控制生产成本,实现信息资源零浪费,为实现绿色供应链提供保障。

四、稳健运营,传递公司价值  
公司将严格执行“以投资者为本”的经营理念,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以依法合规、透明清晰为原则,优化经营方式,采用数字化手段,短频快模式,提升经营效率,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实现公司的高质量、可持续发展。公司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加大人才梯队建设,优化产品结构,不断提高产品技术含量,增强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增加产品的市场占有率,为公司的发展壮大提供有力的技术保障,加快推进公司数字化转型升级,全面提升生产效率,控制生产成本,实现信息资源零浪费,为实现绿色供应链提供保障。

五、完善公司治理,提升规范运作  
公司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各项制度,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建立了较为科学的公司治理制度。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权责明确,运作规范。

2025年,公司召开股东大会3次,董事会4次,董事会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委会15次,审议通过年度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换届选举等多项议案,积极履行独立董事职责,通过现场调研、专项会议、独立董事专项会议等方式,听取独立董事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独立意见,保障独立董事有效行使职权,进一步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治理中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专业咨询等作用,持续提升公司决策的合理性、规范性科学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各项制度,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建立了较为科学的公司治理制度。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权责明确,运作规范。

2025年,公司召开股东大会3次,董事会4次,董事会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委会15次,审议通过年度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换届选举等多项议案,积极履行独立董事职责,通过现场调研、专项会议、独立董事专项会议等方式,听取独立董事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独立意见,保障独立董事有效行使职权,进一步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治理中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专业咨询等作用,持续提升公司决策的合理性、规范性科学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各项制度,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建立了较为科学的公司治理制度。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权责明确,运作规范。

2025年,公司召开股东大会3次,董事会4次,董事会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委会15次,审议通过年度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换届选举等多项议案,积极履行独立董事职责,通过现场调研、专项会议、独立董事专项会议等方式,听取独立董事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独立意见,保障独立董事有效行使职权,进一步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治理中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专业咨询等作用,持续提升公司决策的合理性、规范性科学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各项制度,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建立了较为科学的公司治理制度。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权责明确,运作规范。

2025年,公司召开股东大会3次,董事会4次,董事会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委会15次,审议通过年度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换届选举等多项议案,积极履行独立董事职责,通过现场调研、专项会议、独立董事专项会议等方式,听取独立董事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独立意见,保障独立董事有效行使职权,进一步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治理中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专业咨询等作用,持续提升公司决策的合理性、规范性科学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各项制度,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建立了较为科学的公司治理制度。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权责明确,运作规范。

2025年,公司召开股东大会3次,董事会4次,董事会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委会15次,审议通过年度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换届选举等多项议案,积极履行独立董事职责,通过现场调研、专项会议、独立董事专项会议等方式,听取独立董事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独立意见,保障独立董事有效行使职权,进一步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治理中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专业咨询等作用,持续提升公司决策的合理性、规范性科学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各项制度,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建立了较为科学的公司治理制度。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权责明确,运作规范。

2025年,公司召开股东大会3次,董事会4次,董事会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委会15次,审议通过年度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换届选举等多项议案,积极履行独立董事职责,通过现场调研、专项会议、独立董事专项会议等方式,听取独立董事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独立意见,保障独立董事有效行使职权,进一步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治理中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专业咨询等作用,持续提升公司决策的合理性、规范性科学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各项制度,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建立了较为科学的公司治理制度。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权责明确,运作规范。

2025年,公司召开股东大会3次,董事会4次,董事会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委会15次,审议通过年度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换届选举等多项议案,积极履行独立董事职责,通过现场调研、专项会议、独立董事专项会议等方式,听取独立董事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独立意见,保障独立董事有效行使职权,进一步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治理中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专业咨询等作用,持续提升公司决策的合理性、规范性科学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各项制度,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建立了较为科学的公司治理制度。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权责明确,运作规范。

2025年,公司召开股东大会3次,董事会4次,董事会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委会15次,审议通过年度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换届选举等多项议案,积极履行独立董事职责,通过现场调研、专项会议、独立董事专项会议等方式,听取独立董事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独立意见,保障独立董事有效行使职权,进一步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治理中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专业咨询等作用,持续提升公司决策的合理性、规范性科学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各项制度,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建立了较为科学的公司治理制度。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权责明确,运作规范。

2025年,公司召开股东大会3次,董事会4次,董事会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委会15次,审议通过年度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换届选举等多项议案,积极履行独立董事职责,通过现场调研、专项会议、独立董事专项会议等方式,听取独立董事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独立意见,保障独立董事有效行使职权,进一步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治理中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专业咨询等作用,持续提升公司决策的合理性、规范性科学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各项制度,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建立了较为科学的公司治理制度。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权责明确,运作规范。

2025年,公司召开股东大会3次,董事会4次,董事会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委会15次,审议通过年度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换届选举等多项议案,积极履行独立董事职责,通过现场调研、专项会议、独立董事专项会议等方式,听取独立董事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独立意见,保障独立董事有效行使职权,进一步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治理中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专业咨询等作用,持续提升公司决策的合理性、规范性科学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各项制度,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建立了较为科学的公司治理制度。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权责明确,运作规范。

2025年,公司召开股东大会3次,董事会4次,董事会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委会15次,审议通过年度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换届选举等多项议案,积极履行独立董事职责,通过现场调研、专项会议、独立董事专项会议等方式,听取独立董事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独立意见,保障独立董事有效行使职权,进一步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治理中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专业咨询等作用,持续提升公司决策的合理性、规范性科学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各项制度,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建立了较为科学的公司治理制度。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权责明确,运作规范。

2025年,公司召开股东大会3次,董事会4次,董事会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委会15次,审议通过年度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换届选举等多项议案,积极履行独立董事职责,通过现场调研、专项会议、独立董事专项会议等方式,听取独立董事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独立意见,保障独立董事有效行使职权,进一步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治理中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专业咨询等作用,持续提升公司决策的合理性、规范性科学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各项制度,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建立了较为科学的公司治理制度。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权责明确,运作规范。

2025年,公司召开股东大会3次,董事会4次,董事会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委会15次,审议通过年度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换届选举等多项议案,积极履行独立董事职责,通过现场调研、专项会议、独立董事专项会议等方式,听取独立董事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独立意见,保障独立董事有效行使职权,进一步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治理中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专业咨询等作用,持续提升公司决策的合理性、规范性科学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各项制度,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建立了较为科学的公司治理制度。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权责明确,运作规范。

2025年,公司召开股东大会3次,董事会4次,董事会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委会15次,审议通过年度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换届选举等多项议案,积极履行独立董事职责,通过现场调研、专项会议、独立董事专项会议等方式,听取独立董事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独立意见,保障独立董事有效行使职权,进一步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治理中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专业咨询等作用,持续提升公司决策的合理性、规范性科学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各项制度,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建立了较为科学的公司治理制度。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权责明确,运作规范。

2025年,公司召开股东大会3次,董事会4次,董事会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委会15次,审议通过年度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换届选举等多项议案,积极履行独立董事职责,通过现场调研、专项会议、独立董事专项会议等方式,听取独立董事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独立意见,保障独立董事有效行使职权,进一步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治理中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专业咨询等作用,持续提升公司决策的合理性、规范性科学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各项制度,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建立了较为科学的公司治理制度。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权责明确,运作规范。